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4-MULT-16

修正案号: 39-4417

一. 标题: 测试、改装 NARCO Avionics 公司 AT150 型异频雷达收发机

##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NARCO Avionics公司,装有"A 级底盘"的AT150型异频雷达收发机,序号(SN)从10000到12598(包括10000和12598)。

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 2004-08-16:
- 2.NARCO 公司 2003 年 1 月 31 日颁发的服务通告 AT150 No.6:
- 3.NARCO 公司 1977 年 7 月 29 日颁发的服务通告 AT150 No.1;

#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由于AT150型异频雷达收发机不能正确识别和响应S模式 地面站和机载交通预警和防撞系统(TCAS-II)发射的S模式问讯信号, 使飞机丧失空中的隔离区,从而可能导致飞机在空中发生相撞,本指 令要求完成下面工作,除非事先已完成:

没按服务通告AT150 No. 1进行过改装的异频雷达收发机

(1)对于没有按照NARCO公司1977年7月29日颁发的服务通告AT150 No.1进行过改装,且其序号(SN)是在本适航指令所列出的序号范围之内的AT150型异频雷达收发机,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,完成下列工作:

- (a) 安装件号 (P/N) 为312180102的电阻器和件号为755610028 的晶体管;及
  - (b) 将异频雷达收发机改装成"B级底盘":及
- (c) 按照NARCO公司2003年1月31日颁发的服务通告AT150 No. 6中 的纠正措施、测试改装和返回使用段落中的规定测试异频雷达收发机。 按服务通告AT150 No. 1进行过改装的异频雷达收发机
- (2)对于按照NARCO公司1977年7月29日颁发的服务通告AT150 No. 1 进行过改装,且其序号(SN)是在本适航指令所列出的序号范围之内 的AT150型异频雷达收发机,要完成下列工作:
- (a) 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, 将异频雷达收发机改装 成"B级底盘";及
- (b) 按照NARCO公司2003年1月31日颁发的服务通告AT150 No. 6中 测试改装段落中的措施测试异频雷达收发机;及
- (c) 在使用前对异频雷达收发机进行台架试车。台架试车的有关 信息可以在AT150手册P/N 03606-0600中查到。
- (3) 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04年6月1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04年5月17日
- 七. 联系人: 张磊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
010-64473554